附件4

申报人员网上申报办法

申报人员注册、填写、上传的所有内容必须真实规范。否则，后果自负。网上申报具体程序如下：

一、完善个人信息和业绩档案

申报人员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zcps.rlsbt.zj.gov.cn>）后，分别点击进入“个人基本信息”和“我的业绩档案”菜单，完成有关内容填写和资料上传，经检查无误后，点击“保存”（具体操作详见平台首页的《个人用户操作手册》）。

1.“我的业绩档案”保存后需经用人单位审查通过后才可在申报时提取。

2.若本单位初次使用本平台，需先由单位人事负责人注册用人单位账号，登录并通过本平台提交授权委托证明，绑定单位名称后，本单位申报人员才可填写“个人基本信息/现工作单位名称”信息。

二、职称申报

申报人员进入“用户中心首页/中（或高）级职称评审”，选择“2020年度交通运输工程专业中（或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计划”，查看所有要求后，点击最下方的“马上申报”，进入职称评审申报页面：

**1.证件照维护。**系统自动采集申报人员二代身份证件照片，核对无误请确认并点击“下一步”，如默认照片拍摄时间较早、容貌变化较大的，请根据提示要求重新上传白底证件照，格式应为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于30K且小于1M，大于215\*300（宽\*高）像素，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0.65且小于等于0.8。上传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个人承诺页面。

**2.签署个人承诺**。申报人员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在线签署《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要求字迹清晰签署成功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填写申报信息”页面。

**3.信息录入。**按要求录入各项申报信息，并根据所属关系提交对应的受理点审核。其中“本人述职”栏目主要填写个人主要业绩内容，字数控制在1000字以内。然后点击“下一步”，进入“选择相关业绩”页面。

（1）若选择“正常申报（含后学历〈学位〉取得时间不满2年、再次通过中级申报）”或“转评”，需在相应选择项打钩；

（2）若选择“标志性业绩直接申报”，需填写标志性业绩具体内容，并上传佐证材料；

（3）若选择“自评申报”，点击“开始自评”，自评分需达到70分才能申报；

（4）技能人才申报选择“正常申报”，并上传佐证材料。

**4.提取业绩材料。**按要求从个人业绩档案库中提取任现职以来的相关业绩内容，要求突出代表性，不宜过多过杂，集体项目须提供本人系主要贡献者依据。

**5.上传相关附件。**根据实际情况上传相关附件。主要包括：

（1）《事业单位人员职称申报岗位信息表》（适用于事业编制人员）；

（2）《省外缴纳社保证明》（系统已自动提取的人员无需提供）；

（3）《浙江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自评表》1份（自评申报人员还需提供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在职正高级工程师证书。**为增强专家审核评议的针对性，正常申报人员也填报本表。**）

（4）《推荐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审核表》（标志性业绩）》；

（5）累计5年现任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聘书（申报当年须在聘）；

（6）学历证书及认证材料（适用于学信网上无法查询学历信息人员，认证材料包括毕业生就业登记表、国外、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等）；

**（7）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所在单位审核。

**6.缴纳费用。**申报材料审核通过后，收到短信提示，登录系统缴纳评审费用。